

# 烟台市芝罘区政务服务中心 201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

本年报由烟台市芝罘区政务服务中心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进行编制。本年报由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咨询处理情况，复议、诉讼和申诉的情况，下一步措施等部分组成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“中国芝罘”门户网站（[www.zhifu.gov.cn](http://www.zhifu.gov.cn)）下载，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烟台市芝罘区行政服务中心联系（地址：烟台市菜市街 46 号，邮编：264008，电话：0535-6631787，传真：0535-6631787）。

## 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

2010 年，“中心”按照相关要求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工作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截止 2010 年底，公开政府信息 1 条。

## 三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

2010年，“中心”共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各类咨询超过0人次；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。

#### **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**

2010年，没有产生与依申请公开相关的复印、递送等成本费用。

#### **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**

2010年，“中心”没有出现举报、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等情况。

#### **六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**

2010年，“中心”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审查保密流程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未出现失密、泄密情况。

#### **七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**

存在问题：一是认识程度不够，对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不规范，对需要进行公开的内容不够明确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提高政务信息公开重视程度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；二是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并完善信息公开内容，规范公开信息的内容及范围，提高信息公开的标准化、制度化水平。

#### **八、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**

无

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